

中華佛學研究所

「漢傳佛教論叢」徵稿辦法

2010 年二修
2011 年三修

一、宗旨：

中華佛學研究所是經教育部立案之研究單位，致力於佛學之學術研究及出版工作。依本所創辦人 聖嚴法師所頒之所訓「立足中華，放眼世界」之指導方針，為促進中外漢傳佛教學術之發展，特成立本執行專案。

二、徵稿範圍：

凡與「漢傳佛教」有關之研究，均為本論叢所歡迎。研究素材不限制以佛教典籍為主，凡釋、儒、道等皆可為研究切入點，亦可與社會、文化面相關議題結合闡述

三、徵稿對象：具備下列條件

1. 曾任或現任國內外大專院校助理教授以上之學者。
2. 相關研究機構助理研究員以上之研究人員。
3. 已獲博士學位，其論文尚未出版者。

四、徵稿時間：

自即日起受理投稿，收件採隨到隨審制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繳交研究計劃書：
 - (1) 經本論叢編輯委員會初審通過後，再行約請撰寫。
 - (2) 撰寫期限為十八個月內完成全文，並繳交著作完稿。
2. 繳交著作完稿：

經本論叢編輯審查委員會初審通過後，由本所委請專家採匿名方式審查，審查通過後始得出版。

六、報名資料：

來稿請備齊

1. 作者基本資料表一份。（如附件或至中華佛學研究所網站<http://www.chibs.edu.tw>下載）

2. 研究計劃書或著作完稿，請依稿件性質備妥如下資料：

(1) 研究計劃書（約2000-3000字為宜）

i. 中文正體字之全文電子檔案一份（含word檔與pdf檔）。

(2) 著作完稿

i. 中文正體字之全文電子檔案一份（含word檔與pdf檔）。

ii. 中文正體字之紙本二份。

備註：電子檔與紙本的封面及內文，請勿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訊，如名字、單位名稱等。另如有自序、致謝、銘感、後記、口試委員審定書等篇章皆必須移除。

3. 資格證明資料：

(1) 博士畢業生，繳交畢業證書影印本一份。

(2) 助理教授以上者，繳交職等證明書影印本一份。

七、文責：

1. 登載於本論叢之圖片、論文、書評及其他形式之任何文字，文責由作者自負。

2. 如有一稿兩投，或侵犯他人著作權，由作者自行負責。

八、版權：

1. 來稿經本論叢編輯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並簽訂契約後，其版權即歸本所所有，本所保留修改格式之權利。

2. 著作物出版後，作者可得贈書三十冊及承購本著作物時可享折扣價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+886-2) 2498-7171 轉 2366 或 2339

傳真：(+886-2) 2498-1176

電子信箱：grant@chibs.edu.tw

本所網址：<http://www.chibs.edu.tw>

地址：20842 新北市金山區法鼓路 555 號

法鼓山中華佛學研究所 漢傳佛教論叢專案 收

十、本辦法經本論叢編輯審查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